

開南大學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 資電學系 學系科目教學計劃表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修別	開課年級	學分數	每週時數
06	中文：憲法	周元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一年 A 班	2	2
	英文：Constitution	先修課程				
教學目標與內容	透過課程之講解、討論及案例演習或時事分析，使同學了解憲法的基本原理、概念與主要內容，認識憲法在現今國家或生活中之意義及重要性，並具備思考與解決憲法問題的能力，及進階修習各種公法科目之基礎與能力。					
實施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講解法。 <input type="checkbox"/> 實作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討論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演習法。 <input type="checkbox"/> 問答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評量方式	期中測驗 30%。期末測驗 40%。平時成績 30% (小考、上課參與討論及出席狀況)。					
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	(請按作者、書名、版別、出版商、發行地、出版年份、起訖頁數順序填寫)。 1.李惠宗著，憲法要義，臺北：元照，2004年10月2版2刷 2.法治斌/董保城，中華民國憲法，台北：元照，2005年10月3版1刷 3.許志雄等，現代憲法論，台北：元照，2002年3版 4.許志雄等，月旦法學教室(1)公法學篇:月旦法學雜誌別冊初版第一刷，台北：元照，2000年1月 5.李念祖，案例憲法(一):憲法原理與基本人權概論，台北：三民，2002年11月初版 6.其他相關之期刊論文與書籍					
科目簡介(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	本課程以我國憲法之主要內容架構為大綱，憲法基本原理、外國法之比較介紹及我國大法官解釋與時事問題等理論與實務加以說明討論。					
授課大綱如下：	1.緒論-國家學概論、憲法學概論、我國制憲史 2.我國憲法之基本決定-憲法之序言及總綱 3.基本權論 - 保障、種類內涵及限制 4.基本義務 - 納稅、服兵役 5.國家組織 - 國民大會、總統、行政院、立法院、考試院、監察院 6.地方自治 7.基本國策 - 國防、外交、國民經濟與社會安全、教育文化 8.修憲相關議題					
說明：	1.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授課班級所屬系、所及教務處課務組；並於開始上課時，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2.本表於 91.4.23 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Designer jimmy					

課程委員會召集人：

法律系 謝祖松 主任

授課教師：周元浙 95.8.4

課務組
95.11.8
啟